

**中国船舶重工集团**  
**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上市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7年11月16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。经监事会主席提议，全体监事同意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1月13日以电子邮件和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届监事会共有3名监事，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尤祥浩主持，出席会议的监事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，审议内容如下：

**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设立新能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**

监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12,500万元人民币与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、清控通恒新能源科技（固安）有限公司、长沙湘江一嗨瑞吉私募股权基金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在雄安新区合资设立特恒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，注册资本50,000万元，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业务拓展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11 月 18 日